

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单位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是主管工作的市政府（市委）组成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组织起草我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相关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组织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我市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组织拟订全市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承担医保目录准入相关工作。

（5）组织拟订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

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拟订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推进我市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建设。

（7）拟订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和完善我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9）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职能转变。市医疗保障局应完善全市统一的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

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内设科室 4 个，包括：办公室、医药服务与价格招采科、待遇保障与政策法规科、基金监管与信息统计科。

编制人数共计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共计 12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1 人，包括行政在职人数 12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1.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43.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4.91	本年支出合计	58	404.9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04.91	总计	62	404.9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04.91	40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6	4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6	4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1	2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5	17.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76	34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5	15.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9	1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7	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9	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26.63	32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209.08	209.08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7.55	117.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	19.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4.91	280.62	12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6	41.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6	41.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1	2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5	1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76	219.47	12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5	1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9	11.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7	4.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9	0.2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26.63	202.34	124.29			
2101501			行政运行	209.08	199.10	9.9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7.55	3.24	114.3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8	1.3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8	1.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0	1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0	1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	1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4.9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1.26	41.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3.76	343.7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90	1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4.9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04.91	404.9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04.91	总计	64	404.91	404.91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404.91	280.62	124.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26	41.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26	41.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1	23.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95	17.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76	219.47	12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5	15.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9	11.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7	4.3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9	0.2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26.63	202.34	124.29
2101501			行政运行	209.08	199.10	9.9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7.55	3.24	114.3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8	1.3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38	1.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90	19.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90	19.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90	1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目编码			目编码			目编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58	30201	办公费	1.2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1.23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72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1.15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03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2.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8	30211	差旅费	1.0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5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6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0.2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5.57	公用经费合计					15.0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5.00	0.75	0.75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5.00	0.75	0.75
（1）国内接待费	7	——	——	0.75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66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04.9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404.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71 万元，下降 10.34%，主要原因：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要求。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404.91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404.9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04.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71 万元，下降 10.34%，主要原因：落实财政过紧日子压缩支出；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80.62 万元，占 69.31%；项目支出 124.29 万元，占 30.6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19.89 万元，决算数 404.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8%。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4.96 万元，决算数 4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发放了 2022 年绩效工资。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65.03 万元，决算数 34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7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今年省局的工作安排比上年增多，追加了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9.90 万元，决算数 19.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62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5.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04 万元，增长 13.72%，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发放了 2022 年绩效工资。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01 万元，下降 21.04%，主要原因：过紧日子，减少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75 万元，决算数 0.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4.1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75 万元，决算数 0.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严格控制三公

经费，不超预算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38 万元，增长 104.18%，主要原因：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因疫情原因比今年减少，2024 年逐步恢复正常。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5 批，累计接待 66 人次，主要是：支付接待国家局、省局调研，省局价采中心接待、2024 飞检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0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4.01 万元，下降 21.04%，主要原因：过紧日子，减少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6.2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0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医疗保障改革专项经费(2024年)”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改革专项经费(2024 年)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49.977	10	99.95	7	
		政府预算资金	50	50	49.976847	—	99.95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调整医疗服务收费价格和开展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减轻群众在看病方面的负担；通过经验交流和总结，逐步推进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工作的完成；做好药品和耗材招标集中采购和贯彻执行医药价格工作；通过付费方式改革，规范医疗机构诊疗行为，控制医保基金支出，提高患者就医满意度；大大提高打击欺诈骗保效率和威慑力，维护医保基金安全；降低虚高价格，改善行业生态，净化流通环境；通过打击欺诈骗保，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本年度医保部门的项目绩效目标是：通过调整医疗服务收费价格和开展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完善价格形成机制，减轻群众在看病方面的负担；通过经验交流和总结，逐步推进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工作的完成；做好药品和耗材招标集中采购和贯彻执行医药价格工作；通过付费方式改革，规范医疗机构诊疗行为，控制医保基金支出，提高患者就医满意度；大大提高打击欺诈骗保效率和威慑力，维护医保基金安全；降低虚高价格，改善行业生态，净化流通环境；通过打击欺诈骗保，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已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完成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保基金监管及打击欺诈骗保飞检费用及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培训及医疗保障改革专项工作	≤25万元	25	10	10		
			DIP 支付方式改革相关工作经费及机关能力建设	≤25万元	25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欺诈骗保飞检工作次数	≥3 次	3	6	6	
			完成各项医保参会、培训人次（人）	≥500 人	500	6	6	
			会议、培训召开场次（次）	≥5 次	5	6	6	
		质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90	5	5	
			召开会议、培训合格率	≥85%	85	5	5	
		时效指标	对违规情况查处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方案推进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医保基金安全避免医保基金流失	运行平稳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打击欺诈骗保覆盖率（%）	≥85%	85	8	8	
			医保综合监管能力	显著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保人员满意度	≥85%	85	8	8	
总分						100	9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2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上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指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机关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机关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项目支出。

信息化建设（项）：指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等方面支出。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指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用于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事业运行（项）：指景德镇市医疗保障局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景德镇市医保局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费。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

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